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专业信息资源 支撑服务询价采购公告

因中心工作需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规定，经我中心研究，决定公开采购专业信息资源支撑服务，并确定服务供应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预算

项目名称：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专业信息资源支撑服务

（一）包组 1

预算金额：人民币 10.3 万元

服务期限：签订合同日起至 2022 年底

服务内容如下：

数据库	内容	使用模式	使用期限
经济社会大数据研究	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统计数据库、统计分析决策	云租用	合同起始日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学术期刊	工程科技、经济与管理科学		
团队版使用平台	可绑定用户数 10 个		

（二）包组 2

预算金额：人民币 12 万元

服务期限：2 年

服务内容如下：

数据库	内容	使用模式	使用期限
政府大数据信息库	包括宏观经济、地方政策、国内外案例、热点关注、权威专家评论、城市治理、十四五规划等不少于 30 项内容	通过账号、密码 登录网站浏览 信息	2 年

二、供应商资格

(一) 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

(四)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五)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相应书面声明）。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采购程序

(一) 供应商提交报价资料

1. 提交资料截止时间：符合资格的供应商，请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 15:00 前将询价书面资料派员或邮寄送达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综合部。

2. 供应商需提供加盖公章的以下资料：

(1) 询价采购报名表（格式详见附件1，请自行下载填列）。

(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询价采购报价书（格式详见附件3）。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粘贴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2）。

(5) 提供至本项目采购开始报名之日前本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打印页。

3. 供应商只能选择包组1或包组2中的一个包组进行报价，同时对2个包组进行报价的属无效报价。

4. 报名供应商须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一经查实，取消参加采购资格。

（二）资格审查和评选入围供应商

1. 资格审查。提交资料时间截止后，询价小组对已报名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取消其参加采购资格，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通过资格审查供应商名单将通过我中心网站公告。

2. 评审入围候选供应商

（1）评审开始时间

2021年10月11日15:00。

（2）评审地点

梅州市江南新中路梅州市政府3楼发展研究中心会议室

(3) 评审规则

对符合采购要求、报价有效的供应商，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前3位为成交候选人，并按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如同属最低报价的供应商有2家及以上时，按供应商提供的“非价格优惠措施”进行综合评审并确定优先排序。

(三) 后续主要事项

1. 询价结果确定后发出采购成交通知书（格式详见附件4）。
2. 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时间与采购人签订询价采购合同（格式详见附件5）。
3. 询价成交结果将在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网站公告。

(四) 采购人信息

名称：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地址：梅州市梅江区新中路梅州市人民政府大楼3楼

邮编：514021

采购项目联系人：谢来宾

联系电话：（0753）2286985

附件：1. 询价采购报名表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3. 询价采购报价书

4. 询价采购成交通知书

5. 询价采购合同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21年9月29日

